

附件 2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(2024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项目名称：如皋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和修复规划编制

项目实施年度：2024 年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4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4 年 12 月

项目自我评价情况

一、项目概况

为认真落实自然资源部和省政府工作部署，切实履行“两统一”核心职责，全面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，坚持节约优先、保护优先、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，遵循生态系统演替规律和内在机理，以全国“双重”规划和省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“三生”空间为对象，以生态本底和自然禀赋为基础，以提升重点流域、重要区域和海域海岸带等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为目标，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，实施重大工程，加快形成生态保护和修复新格局，服务生态文明和美丽江苏建设。该项目安排资金 56.97 万元，按合同支付 56.97 万元。

二、评价情况

通过设置绩效目标，对资金使用情况，项目实施管理情况，项目绩效表现情况自我评价，分析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，资金管理是否规范，资金支出是否有效，检验资金支出效益。项目对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等一级指标、二级指标、三级指标进行分析，通过查阅项目支出有关账目及相关资料，合理分析，及时拨付项目支出，保证国土空间生态保护和修复规划工作的正常进行，形成绩效自我评价。通过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对比，得到该项目完成了设定的绩效目标的结论，评价等级为优。

三、项目绩效

依据综合评价和重大问题研究成果，明晰生态保护修复主要矛盾和需求，结合本区域实际，以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为主线引领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，科学提出到 2025 年、2030 年、2035 年分阶段目标。按照上下衔接、统分结合、简明科学等原则，提出合理的约束性和预期性指标。围绕重点区域和 2025 年时间节点，科学安排、有序布局一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、国土空间全域综合整治、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、海洋生态保护修复、森林生态保护修复、土壤污染修复、水环境保护与水生态修复、生物多样性保护恢复、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治理与优化提升等重大工程。

附件 3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

(2024 年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名称：如皋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和修复规划编制

评价指标		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评分依据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	
决策指标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充分	1	1	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规范	1	1	
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2	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明确	2	2	
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科学	2	2	
资金分配合理性		合理	合理	2	2		
过程指标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100%	100%	5	5	
		预算执行率	100%	100%	5	5	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合规	5	5	
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5	5	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有效	5	5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形成国土空间生态保护和修复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文本、说明、图件等成果	序时进度	完成	4	4	
	质量指标	项目标准符合相应的技术规范标准	符合规范标准	符合规范标准	5	5	
		专家评审论证通过率	序时进度	通过	4	4	
	时效指标	经费支出合规性	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、制度	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、制度	5	5	
		规划编制完成的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	4	
	成本指标	经费支出的及时性	及时	及时	4	4	
效益指标	成本指标	合理控制成本不超预算	不超预算	不超预算	4	4	
	社会效益指标	注重建设生态缓冲带、连通生态廊道，促进形成点线面结合、生态功能互为支撑的国土空间格局	显著	显著	5	5	
	经济效益指标	加快形成生态保护和修复新格局，服务生态文明和美丽江苏建设	显著	显著	5	5	
	生态效益指标	科学评估生态系统退化程度和恢复力水平，分析生态系统恢复修复潜力和需求，提出相应对策	效益显著影响较高	效益显著影响较高	5	5	
	可持续发展指标	健全的规划管理制度为规划工作提供可持续保障	建立联动机制并落实	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并得到落实	5	5	
科学规划为城市发展和资源利用提供长期指导		通过布局一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项目，为城市发展和资源利用提供长期指导	影响程度较高	5	5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95%	95%	10	10	
总计					100	100	